

采购需求书

工程名称：高州市鉴江堤防达标加固攻坚工程

采购所需服务：航道通行条件影响评价

项目建设单位：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日期：2026年3月

公开选取内容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没有列入工程咨询“黑名单”;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中介机构需具备工程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高州市鉴江堤防达标加固攻坚工程

采购所需服务: 航道通行条件影响评价

项目建设单位: 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地点: 高州市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暂估项目总投资 12652.44 万元

项目资金情况: 财政性资金

三、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 服务内容

承担高州市鉴江堤防达标加固攻坚工程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技术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区域航运现状调查、

资料收集，河床演变分析，施工期间的航标设置方案，设计最高通航水位复核计算及其他相关评价工作，负责协助组织专家评审并取得航道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批复等。

（二）服务要求

受委托方应当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服务内容和提供资料，最终成果的内容及深度能达到审批要求，并确保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

四、公开选取方式

（一）方案择优选取

（二）报价方式：报总价

（三）计价标准：服务费用金额暂不作评估与测算，最终费用以签订的合同价和高州市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金额，两者取低值支付。

五、违约责任

（一）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二）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